



议题 3b

CX/ASIA 16/20/4

2016 年 8 月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

粮农组织/世卫组织亚洲协调委员会

第二十届会议

2016 年 9 月 26 - 30 日，印度新德里

区域需要的优先排序和可能满足这些需要的方法

引言与背景

1. 本文件根据亚洲协调委员会 17 个成员（亚洲区域答复率为 74%）对问卷作出的答复编写而成，该问卷向所有区域协调委员会的成员国进行发放。本文件对议题 3a 中的重点及新出现的食品安全质量问题以及各国在不同会议和磋商过程中提出的其他问题进行了总结和分析。其宗旨是推动委员会的讨论，以便：

- i. 了解和进一步探索问卷答复当中强调的重点问题；
- ii. 审议和建议国家、区域或国际层面的相关后续行动。同样重要的是推荐合适的人员/机构/利益相关者（如国家食典联络点、食品安全主管部门、风险管理小组、政策制定者）负责建议的后续行动。

亚洲区域的重点及新出现的食品安全质量问题与必要的后续行动

2. 根据议题 3a 中的图 1 和 2，问卷的共同反馈意见中首要六个重要及新出现的食品安全质量问题被确定为优先重点：

- a) 在食品安全质量方面缺乏足够的资源能力
- b) 食品污染、食品掺假/欺诈
- c) 食品监管体系
- d) 食品安全政策
- e) 抗菌素耐药性
- f) 新技术

3. 各项优先重点及建议的后续行动在下文中得到进一步阐述。不妨指出，重点及新出现问题之间具有很多共同领域，因此均包含在此优先重点清单当中。

a) 在食品安全质量方面缺乏足够的资源能力

4. 在资源不足方面涉及的一些主要领域包括实验室能力较弱，缺乏对持续开展食品监管活动的正常供资，制定和实施基于风险的检验和抽样计划的人员能力，针对制定标准及其他风险管理活动的数据和数据分析能力。予以强调的一个重要领域同样是抽样和检验计划的制定和实施。

b) 食品污染、食品掺假/欺诈

5. 农药残留、兽药残留和重金属等方面的食品污染令本区域大部分国家十分担忧。为实施良好农业规范/良好兽医规范/良好畜牧规范等规定制定了一些举措，但其中很多主要针对出口，而不是国内供给。主要原因在于国内消费者不愿承担此类计划需要付出的额外成本，所以出于同样的原因生产者不愿投入额外的时间、精力和资金。而且，认证的真实性也是消费者所担忧的问题。有必要更加注重实施预防方法，如针对国内食品供给的涵盖整个食品链的良好规范。

6. 同时，随着不道德的食品企业为迅速获取经济收益而对食品进行掺假的可能性日益加大，应对食品掺假和食品欺诈问题的能力也非常重要。有必要开发风险评估工具，加强落实，改进食品企业的问责制，以便检查日益广泛的已鉴别或未鉴别的掺杂物。

c) 食品监管体系

7. 在国家食品监管体系方面多个问题得到强调，其中包括建立基于风险的进口监管体系和培养检验进口食品的能力，协调不同部委和机构之间以及边境地区的食品监管工作，制定基于风险的标准，实施最佳风险管理方案。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制定了相关指导文件，以加强国家食品安全系统，包括关于基于风险的进口食品监管手册的粮农组织指导文件，以及即将发布的“粮农组织/世卫组织食品监管体系评估工具”。就此主题开展区域培训将有所帮助。

d) 食品安全政策

8. 需要在最高政治层面的参与和理解下制定国家食品安全政策，以便了解食品安全的重要性的必要性以及必要资源的分配，从而加强国家食品监管体系和实施食品安全政策。为向最高层面进行宣传制定工具和指南，强化跨部门方法，制定食品安全指标和衡量及跟踪这些指标的方法，这些都是需要更多关注的重要领域。

e) 抗菌素耐药性

9. 由导致抗菌素耐药性的抗生素使用不当和过度使用造成的公共卫生问题被确定为一项重要的新出现问题。这也说明了“同一个健康”方法的重要性，这是一种整体性方法，用于应对人类、动物、植物及生态系统健康面临的复杂威胁。这种方法形成一种凝聚力，能够通过有效和负责的自然资源管理保障人类、植物和动物的健康，减少病虫害威胁，

确保安全的食品供给。可对涉及食品安全的重点领域进行讨论，以便食品安全主管部门能够认真考虑自身在应对这一新出现的卫生问题方面作出的贡献。

f) 新技术

10. 粮食生产、收获后处理、加工、包装和卫生处理方面的新技术、信息通信技术、纳米技术、基因技术、食品打印等技术的作用日益加大，这对于食品安全而言意义重大。可重点考虑了解这些技术对食品安全的影响，并衡量和监测与其相关的危害。

结论

11. 根据成员国的意见，鼓励亚洲协调委员会确定和提出适当可行的后续行动和方法，以解决已确定的本区域重点问题。就此展开讨论将成为亚洲协调委今后议程的常设议题。

关于重点及新出现问题的讨论

12. 通过讨论，鼓励委员会审议最为突出的问题，牢记这些问题与本区域的相关性，以便确定适当可行的后续行动。然而，这不应限制委员会关注自身希望讨论的一些重要性较低的问题。

13. 为支持讨论，要求委员会在其会议之前审议这些问题对于各个国家和整个区域的重要性，以及可能需要的任何相关后续行动（食典范围之内或之外）。在此情况下，各国可审议下列问题：

- i. 确定重点及新出现问题的过程如何促进确定加强本国食品安全的重点行动？
- ii. 确定重点及新出现问题的过程如何促进强化应对亚洲区域共同食品安全问题的区域方法？
- iii. 确定的重点及新出现问题如何影响本国的食品安全系统？着重说明本国或本区域正在开展的与此议题相关的活动。
- iv. 成员国、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如何对应对已确定的重点及新出现问题的干预行动进行优先排序（可采用什么标准、指标和方法）？

14. 此外，成员国可考虑：

- i. 在委员会会议期间就问题与本国和本区域的相关性进行信息分享。
- ii. 本国和本区域正在开展的与此议题相关的活动。
- iii. 是否一个或多个问题受益于附加的后续行动，如食典范围内的讨论或工作；各国政府直接开展的活动；要求粮农组织、世卫组织或双边组织对未来的能力建设提供援助；支持工作所需的相关信息/数据类型。
- iv. 目前无需采取应对行动但应进行监测以明确其如何演变的问题。

15. 讨论成果将记录在委员会报告当中，其重点是各项问题和执行后续行动及解决方案的方式。